

证券代码：605300

证券简称：佳禾食品

公告编号：2025-066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蓝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9,0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万元）	29,800
对外担保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3.8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情况下 ☐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海蓝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蓝蛙”）的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确保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健发展，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为控

股子公司上海蓝蛙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2025 年 8 月 12 日，上海蓝蛙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订了《最高额授信合同》，上海蓝蛙向宁波银行申请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间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起到 2028 年 8 月 8 日止。同日，公司与宁波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对上述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上海蓝蛙担保债务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二）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为控股子公司上海蓝蛙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预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担保总额范围内确定各项融资业务方式及金额、担保方与被担保方、担保金额、调剂额度和具体担保内容等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根据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在未超过 2025 年度担保总额的前提下，对公司为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调剂后公司 2025 年度新增为控股子公司上海蓝蛙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蓝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直接持有 90%		
法定代表人	金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MA1GC86410		
成立时间	2018 年 11 月 9 日		
注册地	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 8633 弄 41 号 326 室		
注册资本	2,222.2222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食用农产品批发；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8,576.01	9,763.14
	负债总额	5,192.94	6,363.29
	资产净额	3,383.07	3,399.85
	营业收入	5,302.60	37,900.80
	净利润	-16.78	1,998.3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①保证人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笔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②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③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备用信用证和银行保函（担保）等表外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两年；④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保贴项下

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两年；⑤保理融资（包括基于核心企业付款承诺的无追保理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应收账款到期之日起两年；⑥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5、担保金额：为上海蓝蛙担保债务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6、保证范围：本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上海蓝蛙作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能实时监控其现金流向与财务变化情况，并对其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具有控制权，董事会已审慎判断其偿还债务的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被担保人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发生且尚在履行中的担保金额为 29,800 万元，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13.83%。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4 日